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陳委員歐珀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陳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六案，請提案人江委員啟臣說明提案旨趣。

江委員啟臣：（13 時 5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蘇委員清泉、李委員貴敏等 14 人，鑑於黑心油品再次重現食品市場，顯示不肖食品廠商完全無懼於新修正之食品衛生管理法所訂之重罰與刑責，連帶將下游廠商的信譽及國民健康一併葬送；然此次黑心豬油事件，極可能起因於年初豬隻短缺，導致豬油供應商原料不足，因而以不明油品替代、混充，由此可知，政府在穩定物價的機制與工作上，只完成一半，對原物料所衍生的附加價值與市場需求，未能確實掌握，爰此，要求行政院之食品安全查察機制除監督工廠製程外，亦應加強對原物料來源的掌握及檢驗，以確保國人食的安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六案：

本院委員江啟臣、蘇清泉、李貴敏等 14 人，鑑於黑心油品再次重現食品市場，顯示不肖食品廠商完全無懼於新修正之食品衛生管理法所訂之重罰與刑責，連帶將下游廠商的信譽及國民健康一併葬送；然此次黑心豬油事件，極可能起因於年初豬隻短缺，導致豬油供應商原料不足，因而以不明油品替代、混充，由此可知，政府在穩定物價的機制與工作上，只完成一半，對原物料所衍生的附加價值與市場需求，未能確實掌握，爰此，要求行政院之食品安全查察機制除監督工廠製程外，亦應加強對原物料來源的掌握及檢驗，以確保國人食的安全。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去年大統、富味鄉黑心油事件爆發，食品安全問題震撼全國，「假」成為年度代表字，立法院今年一月完成「食品衛生管理法」修法，提高販售黑心食品的刑責與罰金，行政院更大張旗鼓召開「全國食品安全會議」，宣示為國內食品安全把關的決心。

二、然而，今年 9 月，黑心油再次重現食品市場！不肖廠商，蒐集餿水油，皮革製油，經過重新製成後，包裝為食品用油販售商家，商品製造日期從今年 3 月 1 日到 8 月 29 日，顯然完全無視新修為重罰的食品衛生管理法。食安問題永遠在民眾吃下肚後才被查覺，人民一再成為不肖商人的白老鼠與冤大頭，對於這些防不勝防，投機取巧的廠商，應為社會所唾棄。

三、更進一步來說，會爆發全統香豬油以餿水油、廢皮革油權充豬油原料，極可能起因於，去年底小豬下例疫情導致今年 3 月起豬隻供應量減少，豬價上漲，豬油廠商為了降低成本，因而採購不明油品與豬油混裝出貨。在中秋節前夕爆發此案，各大糕餅業者全數中槍，造成的社會損失難以估計。

四、綜言之，物價的波動具有一體性，半年來政府只顧著穩定豬價，卻忽略其他由豬隻衍生具附加價值的產品，由於食品供應連環環相扣，原料、物料、調味、製成，只要其中一個環節出了問題，吃下肚的東西對人體就可能造成危害與影響；爰此，要求行政院之食品安全查察機制除監督工廠製成外，亦應加強對原物料來源的掌握檢驗，以確保國人食的安全。